

股票简称：鹿港科技

股票代码：601599



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张家港市塘桥镇鹿苑工业区）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CHINALION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 178 号华融大厦 5、6 楼）

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除非另有说明或要求，本募集说明书摘要所用简称和相关用语与募集说明书相同。

重大事项提示

一、根据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不超过 4 亿元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本次债券评级为 AA 级；本次债券上市前，公司最近一期末的净资产为 10.14 亿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本次债券上市前，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8,093.87 万元（2009 年、2010 年及 2011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本次债券一年的利息。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所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次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公司为本期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三、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第 3 个付息日上调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上调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维持不变。在债券存续期间第 3 个付息日，本期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

四、2011年、2010年和2009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780.42万元、7,101.45万元和2,037.26万元（合并报表口径），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现金流量净额的波动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中的存货、经营性应收和经营性应付项目变化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合计小于净利润合计数。

五、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出口比例较高。2009年、2010年及2011年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0.78%、49.19%及39.30%（合并报表口径），而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国家出口退税政策、纺织品市场贸易政策、进口国的进口政策、国际供求关系、国际市场价格等不可控因素，对产品外销影响较大，上述因素的变化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经营成果。尽管公司通过加强对国际市场的研究、提升国际市场的运作水平、完善国际市场营销网络、加强海外市场的开拓与维护、提高市场的反应速度、提高品牌国际知名度、强化公司新产品的研发等措施尽量减低产品外销风险，但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和我国出口政策的变化将不可避

免得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六、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净额为 50,311.01 万元（合并报表口径），占全部流动资产的 47.01%，其中大部分为原材料。存货余额较大导致了大量公司资金被占用，并且可能因为市场的变化，导致存货发生跌价损失，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七、本期债券采用股票质押担保形式，出质人为公司前四大自然人股东钱文龙、缪进义、钱忠伟、陈海东，四人将合计持有的发行人 7,200 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作为质押资产进行质押，以保障本期债券的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考虑到股票价格具有较大的波动性，本期债券采用了超额质押方式，并在股票质押担保合同中设置了质押股票价值发生变化后要求出质人追加担保等措施，从而为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了一定的保障，但由于受到经济周期、调控政策以及其他不可控因素的影响，不排除质押股票的价格短期内出现大幅下跌的情形，而该情形可能影响到质押股票对本期债券本息清偿的最终保障效果。

八、根据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不超过 4 亿元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说明本次债券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强，违约风险较低。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若因不可控制的因素如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等，公司不能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将可能会影响本次债券的本息按期兑付。同时，债券持有人也有可能无法通过保证人受偿本次债券本息，将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在本次债券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将对发行人进行持续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持续定期跟踪评级与不定期跟踪评级。资信评级机构将在本次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次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次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以动态地反映发行人的信用状况。资信评级机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其网站（<http://www.pyrating.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

九、根据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出具的评级报告和专项说明，本

期债券主体评级为 AA-，债项评级提升为 AA 的主要原因是：

1、股票质押担保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了较强的保障，本次担保行为将促使发行人主要股东、关键管理人员有足够的约束机制经营管理好公司，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还本付息能力。

为保护债券持有人利益，提高对本期债券还本付息的保障，公司前四大股东钱文龙、缪进义、钱忠伟、陈海东（以下合称“出质人”）将用合法持有的鹿港科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自 2014 年 5 月 27 日起可上市交易）7,200 万股（以下简称“标的股票”）对本期债券进行质押担保。出质人及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出质人	任职情况	持股数（股）	持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质押股数（股）	质押股票占总股本比例
钱文龙	董事长	48,307,907	22.79%	35,000,000	16.51%
钱忠伟	副董事长、总经理	22,843,268	10.78%	16,000,000	7.55%
缪进义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22,843,268	10.78%	16,000,000	7.55%
陈海东	董事	8,062,580	3.80%	5,000,000	2.36%
合计	-	102,057,023	48.15%	72,000,000	33.97%

截至 2012 年 3 月 21 日，标的股票的市值为 86,976 万元（根据截止 2012 年 3 月 21 日鹿港科技 20 日均价 12.08 元/股计算），是本期债券发行金额（根据 4 亿元计算）的 2.17 倍，覆盖程度较高。

鹿港科技的股权是出质人的主要个人资产，如上述资产因本期债券不能还本付息而被处置，出质人将蒙受巨大经济损失，因此作为鹿港科技的主要股东和关键管理人员，出质人将有较大动力经营管理好公司，以保障本期债券的按期还本付息，因此，本次质押担保行为促使发行人主要股东、关键管理人员与债券持有人利益保持一致，同时也体现了主要股东、关键管理人员对公司发展的信心和按期还本付息的诚意。

2、由于出质股权具有债权人优先受偿的特性，未来如若公司经营正常，但由于流动性问题暂时陷入困境，股权的处置可带来一定的资金。在极端情况下，如若公司无法正常经营，重组可能性能够给债权人带来一定的保障。

由于设定了担保，出质股权遂具有债券持有人优先受偿权的特性，而且，对于依法办理了质押登记的股权，将排斥在该等质押股权上重复设置他项权利。质押股权的这种优先受偿性、质押登记的法定性、对普通债权人追索的排他性，将为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偿还提供有效的保障。质押股权自 2014 年 5 月 27 日起可上市交易，本期债券期限 5 年，期满时已处于流通状态，流动性好。由于出质股权具有债权人优先受偿的特性，未来如若公司经营正常，但由于流动性问题暂时陷入困境，股权的处置可带来一定的资金。在极端情况下，如若公司无法正常经营，壳资源与重组可能性提高了债券持有人实现其债权保障。

3、质押物价值变化的后续安排机制赋予债券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增加质押品和提前归还本息的权利，这样可以使债权人能在公司财务状况严重恶化之前要求归还本息，避免因债券期限过长而导致的不确定性过大问题。

《股票质押担保合同》中约定了质押物价值变化的后续安排：在公司债券有效存续期间，若以连续 3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价计算，标的股票的价值低于本次债券尚未偿还本金及当年利息总额的 1.5 倍，质权人有权要求出质人以其持有的鹿港科技剩余股份追加担保以确保担保价值（以办理追加质押股份的质押登记手续日前连续 3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的均价计算）不低于本次债券尚未偿还本金及 1 年利息总额的 1.5 倍，各出质人分摊追加担保比例按照各出质人本次出售后剩余股份比例执行，直至出质人剩余股票全部质押为止。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赋予债券持有人要求发行人提前归还本息的权利。如债券持有人会议未通过担保资产追加方案或出质人未追加担保资产，债券持有人会议可以通过决议要求发行人提前归还本期债券本金及应付利息。如双方就相关问题存在争议，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公司经营业绩下滑时，二级市场股票通常会出现一定程度的下跌。目前出质人合计拥有公司股票 10,205.70 万股，股权价值 120,529.32 万元（以 2012 年 3 月 21 日的收盘价 11.81 元/股计算），为本期债券本金的 3.01 倍。当因股价下跌而导致全部股票价值低于追加下限时，债权人有权要求公司提前偿还债券，这样可以使债权人能在公司财务状况严重恶化之前要求归还本息，避免因债券期限过长而导致的不确定性过大问题。

目 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第一节 发行概况	12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2
二、本次发行的核准情况	12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3
三、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5
四、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16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19
六、认购人承诺	20
第二节 发行人的资信状况	21
一、信用评级	21
二、发行人资信情况	23
第三节 担保事项	25
一、出质人的基本情况	25
二、质押担保相关情况	25
三、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对担保事项的持续监督安排	30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2
一、发行人设立、上市及股本变化情况	32
二、发行人股本总额及股东持股情况	33
三、发行人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4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7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37
八、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39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42
一、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	42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51

三、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51
第六节 募集资金运用	55
一、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55
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运用计划	55
第七节 备查文件	58
一、备查文件	58
二、查阅地点	58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鹿港科技、发行人、公司、 本公司	指	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债券	指	根据发行人2011年11月14日召开的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开发行的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公开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行公告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本期债券发行而制作的《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鹿港毛纺织品	指	张家港市鹿港毛纺织品有限公司，为鹿港毛纺集团前身
鹿港毛纺集团	指	江苏鹿港毛纺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前身
神港毛纺	指	张家港神港毛纺有限公司
港鹿贸易	指	张家港市港鹿贸易有限公司
富源纺织染	指	张家港市富源纺织染有限公司
宏盛毛纺	指	张家港市宏盛毛纺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鹿港国际	指	张家港保税区鹿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宏港毛纺	指	洪泽县宏港毛纺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神鹿毛纺	指	张家港神鹿毛纺织染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湖南拓普	指	湖南拓普竹麻产业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

华芳集团	指	华芳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股东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林证券、债券受托管理人	指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承销团	指	由主承销商为承销本期债券而组织的承销机构的总称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股票质押担保函、《担保函》	指	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股票质押担保函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机构、登记公司、兑付代理人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发行人律师、中伦律所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江苏公证	指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资信评级机构、鹏元资信	指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试点办法》	指	自 2007 年 8 月 14 日起施行的《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余额包销	指	主承销商依据承销协议的规定承销本期债券，发行期届满后，无论是否出现认购不足和/或任何承销商违约，主承销商均有义务按承销协议的规定将相当于本期债券全部募集款项的资金按时足额划至发行人的指定账

		户；承销团各成员依据承销团协议的规定承销本期债券，并对主承销商承担相应的责任
债券持有人	指	通过认购、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毛纺织	指	以毛条及毛型化学纤维为原料进行的纺、织生产活动
毛纺	指	把毛纤维加工成纱线的纺纱工艺过程
精纺	指	通过精梳工序的纺纱工艺，纺成的纱线纤维平行，伸直度高，条干均匀光洁
半精纺	指	将棉纺技术与毛纺技术融为一体而形成的一种新型纺纱工艺
报告期、近三年	指	2009年、2010年、2011年
元	指	人民币元

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江苏省张家港市塘桥镇鹿苑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钱文龙

注册资本：212,000,000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2002年12月13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82000054425

上市日期：2011年5月27日

股票简称：鹿港科技

股票代码：601599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塘桥镇鹿苑工业区

董事会秘书：邹国栋

互联网址：<http://www.lugangwool.com>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全毛、化纤、各类混纺纱线、毛条、高仿真化纤、差别化纤维和特种天然纤维纱线及织物、特种纺织品的研发、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纺织原料、针纺织品、五金、服装、钢材、建材的购销。

二、本次发行的核准情况

1、本期债券的发行经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于2011年11月14日召开的2011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确定为不超过 4 亿元（含 4 亿元）。

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告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分别刊登在 2011 年 10 月 25 日和 2011 年 11 月 15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24 号”《关于核准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发行人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 4 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

2、发行总额：本期债券的发行总额不超过 4 亿元（含 4 亿元）。

3、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4、债券品种和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如发行人在第三个付息日不行使利率上调选择权，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如发行人在第三个付息日行使利率上调选择权，则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在存续期的后两年按上调后的票面利率计息，本次债券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公司按照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将到期的利息和/或本金足额划入登记机构指定的银行账户后，不再另计利息。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由公司和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市场询价协商确定，并将不超过国务院或其他有权机构限定的利率水平。

6、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

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7、担保方式：发行人的前四大股东以合计持有的发行人 7,200 万股股票为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担保范围包括鹿港科技发行本次公司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8、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2 年 4 月 20 日。

9、付息日期：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13 年至 2017 年每年的 4 月 20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0、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17 年 4 月 20 日。

11、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17 年 4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2、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间为 2012 年 4 月 20 日至 2017 年 4 月 20 日。

13、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根据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不超过 4 亿元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14、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5、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符合认购公司债券条件的境内外机构投资者和个人投资者，发行方式为网上发行和网下发行相结合。

16、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上调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公司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决定。

17、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18、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19、新质押式回购：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不符合进行新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

20、发行费用概算：本期债券的发行费用预计不超过募集资金的 2.5%。

21、拟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22、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公司债务，调整负债结构。

23、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三、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的日期：2012 年 4 月 19 日

发行首日：2012 年 4 月 23 日

预计发行期限：2012 年 4 月 23 日至 2012 年 4 月 26 日

网下发行期：2012 年 4 月 23 日至 2012 年 4 月 26 日

（二）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次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四、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文龙

住所：江苏省张家港市塘桥镇鹿苑工业区

联系人：邹国栋

联系电话：0512-58353258

传真：0512-58470080

（二）保荐人

名称：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宋志江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6楼

项目主办人：郑周

项目组成员：王建伟、王博

联系电话：0755-82707845

传真：0755-82707983

（三）承销团

1、主承销商：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宋志江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6楼

项目主办人：郑周

项目组成员：王建伟、王博

联系电话：0755-82707845

传真：0755-82707983

2、分销商：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杜航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1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6号卓著中心503室

联系人：叶海钢、武晓楠

联系电话：010-66213900-311

传真：010-662100783、

（四）发行人律师

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学兵

住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甲6号SK大厦36-37层

联系人：任理峰、钱伯明、吴传娇

联系电话：010-59572288

传真：010-65681022

（五）审计机构

名称：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彩斌

住所：无锡市新区开发区旺庄路生活区

联系人：刘勇、邓明勇

联系电话：0510-85888988

传真：0510-85885275

（六）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思源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08号阳光高尔夫大厦3楼

联系人：张苗

联系电话：010-66216006-820

传真：010-66212002

（七）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宜华

住所：常州市天宁区博爱路72号

联系人：谢顺龙

联系电话：0519-88155678

传真：0519-88155675

（八）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宋志江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5、6楼

联系人：郑周

联系电话：0755-82707845

传真：0755-82707983

（九）收款银行

开户名：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区支行

账号：41005000040020096

（十）公司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总经理：张育军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十一）公司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迪彬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联系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与本公司聘请的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

或其他利害关系。

六、认购人承诺

凡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期债券的人）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及摘要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期债券的担保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四）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第二节 发行人的资信状况

一、信用评级

(一) 信用级别

1、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根据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不超过4亿元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鹏元资信基于对发行人的外部运营环境、竞争地位、财务实力和担保方式等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的安全性较高，违约风险较低。

2、有无质押担保的情况下评级结论的差异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基于对发行人自身运营实力和质押股票的综合评定，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AA-，本期债券信用级别为AA。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是发行人依靠自身的财务实力偿还全部债务的能力，是对发行人长期信用级别的评估，可以等同于本期债券无担保情况下的信用级别。因此，本期债券在无担保的情况下信用级别为AA-，在有担保的情况下信用级别为AA。

3、评级报告的内容摘要及揭示的主要风险

作为本期债券发行的资信评级机构，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信用评级报告。基于对发行人外部运营环境、竞争地位以及财务实力等的综合评估，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肯定了发行人在行业中的良好发展机遇、经营以及竞争优势、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以及战略管理等方面的优势，同时也关注到纺织行业特点及公司销售模式对公司存在的不确定影响。具体如下：

(1) 优势

①随着新品的不断推出，产品系列的不断丰富，客户的不断积累，公司持续发展能力不断增强；

②近年公司收入规模持续增加，毛利率逐年上升，盈利能力逐渐增强；

③公司目前资产负债率较低，有息债务规模较小，现金生成能力较强，偿债压力不大；

④股票质押担保为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了进一步的保障，有效提升了本期债券的信用水平。

（2）关注

①公司属劳动密集型企业，面临一定的人工成本上涨压力；

②公司产品外销比重较高，对人民币升值、出口退税率敏感度较高。

（二）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相关规定及鹏元资信的《证券跟踪评级制度》，鹏元资信在初次评级结束后，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被评对象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届时，本公司需向鹏元资信提供最新的财务报告及相关资料，鹏元资信将依据其信用状况的变化决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信用等级。

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当发生可能影响本次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以及被评对象的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时，本公司应及时告知鹏元资信并提供评级所需相关资料。鹏元资信亦将持续关注与本公司有关的信息，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鹏元资信将依据该重大事项或重大变化对被评对象信用状况的影响程度决定是否调整本期债券信用等级。

如本公司不能及时提供上述跟踪评级所需相关资料以及情况，鹏元资信有权根据公开信息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等级暂时失效，直至本公司提供评级所需相关资料。

定期与不定期跟踪评级启动后，鹏元资信将按照成立跟踪评级项目组、对本公司进行电话访谈和实地调查、评级分析、评审会评议、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公布跟踪评级结果的程序进行。在评级过程中，鹏元资信亦将维持评级标准的一致性。

鹏元资信将及时在鹏元资信公司网站（<http://www.pyrating.cn>）公布跟踪评级结果与跟踪评级报告，并同时报送本公司及相关部门。

二、发行人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发行人在各大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资信情况良好，与其一直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发行人拥有农业银行、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中信银行等多家银行的授信总额为96,550.00万元。

（二）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近三年本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曾出现严重违约。

（三）近三年及一期发行的债券及偿付情况

近三年本公司未发行任何债券。

（四）本次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本次发行后的累计债券余额不超过4亿元，占本公司2011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经审计）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39.45%，未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的40%。

（五）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合并报表口径）

主要财务指标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1.88	1.00	0.92
速动比率	1.00	0.44	0.43
资产负债率	39.70%	61.60%	62.55%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	100%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利息倍数	6.92	6.83	5.48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	100%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利息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利息费用=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上述财务指标使用本公司 2009、2010 及 2011 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计算。

第三节 担保事项

本期公司债券采用股票质押担保形式，出质人为鹿港科技前四大股东钱文龙、缪进义、钱忠伟、陈海东，四位自然人股东将通过法律上的适当手续将其合法拥有的发行人部分股票作为质押资产进行质押，以保障本期公司债券的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2011年11月8日，钱文龙、缪进义、钱忠伟、陈海东作为出质人与华林证券代表全体债券持有人利益作为质权代理人签署了《股票质押担保合同》。

投资者认购、持有鹿港科技本期公司债券的，均视同已接受《股票质押担保合同》的约束且无任何异议。

一、出质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鹿港科技 任职情况	住所	持股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 （股）
钱文龙	董事长	江苏省张家港市塘桥镇鹿苑金桥路	48,307,907	35,000,000
钱忠伟	副董事长、 总经理	张家港市塘桥镇巨桥村奚浦第十二组	22,843,268	16,000,000
缪进义	副董事长、 副 总经理	张家港市杨舍镇花园浜二村	22,843,268	16,000,000
陈海东	董事	张家港市塘桥镇刘村泾西第二组	8,062,580	5,000,000

二、质押担保相关情况

（一）担保的主债券种类、数额及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

质押担保的主债权为鹿港科技经核准依照本募集说明书发行的，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债券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的公司债券（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且实际发行的公司债券数额为准），鹿港科技履行债务的期限为本期公司债券的有效存续期间。

（二）质押资产

1、钱文龙、缪进义、钱忠伟、陈海东同意将各自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共计7,200万股（股票代码为：601599）进行出质，以担保鹿港科技债务的履行。质押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出质人	持有股票数量（股）	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质押股票数量（股）	质押股票占总股本比例	可上市交易时间
钱文龙	48,307,907	22.79%	35,000,000	16.51%	2014.5.27
缪进义	22,843,268	10.78%	16,000,000	7.55%	2014.5.27
钱忠伟	22,843,268	10.78%	16,000,000	7.55%	2014.5.27
陈海东	8,062,580	3.80%	5,000,000	2.36%	2014.5.27
合计	102,057,023	48.15%	72,000,000	33.97%	-

经中天评估以2011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以评估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鹿港科技股票交易均价12.58元/股为评估值进行评估，本次出质人所持有的鹿港科技7,200万股股票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90,576.00万元。该质押股票评估价值是本期债券面值总额的2.26倍（按本期债券发行上限4亿元计算）。

2、在公司债券有效存续期间，若鹿港科技进行权益分派（包括但不限于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出质人所持鹿港科技的股份增加，出质人应当同比例增加标的股票数量。

3、在公司债券有效存续期间，若鹿港科技实行现金分红，出质人因所持上述标的股票获得现金红利，该现金红利不作为本合同项下的质押财产，出质人有权领取并自由支配。

（三）质押担保范围

质押担保的范围包括鹿港科技发行本次公司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四）股票质押登记

1、在鹿港科技发行本次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出质人应

与质权代理人共同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标的股票的质押登记手续,该等标的股票的质押登记手续须在本次债券发行公告发布之前完成。

2、质权自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票质押登记完毕时设立,出质人应在依法完成股票质押登记手续后的5个工作日内,将出质股票的权利凭证及其他有关资料交付质权代理人进行保管。

3、在鹿港科技按期足额清偿公司债券本金及利息后,出质人有权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解除股票质押的相关手续,质权代理人应给与必要的配合。

(五) 质押财产的转让

出质人在将其所持有的鹿港科技股票依照约定进行质押之后,不得转让。

(六) 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1、鹿港科技本次公司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依法将其持有的公司债券转让给第三人的,无需经出质人同意。

2、若鹿港科技未按期清偿本次公司债券的本金、各期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或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债券持有人可以与出质人协议以质押财产折价,也可以就拍卖、变卖质押财产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若债券持有人与出质人无法就质押权的实现达成一致,债券持有人可以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通过诉讼、仲裁等相关司法程序或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程序实现质权,质权人应给予必要的配合。

3、出质人可以在鹿港科技逾期履行债务之日起请求债券持有人行使质权,债券持有人或质权人在收到出质人的上述请求后应及时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对出质人的请求进行表决。若债券持有人会议未在出质人提出上述请求之日起60日内召开,出质人可以请求人民法院拍卖、变卖质押财产。

(七) 出质人权利

若因鹿港科技未按期清偿本次公司债券的本金、各期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

偿金和/或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债券持有人要求行使质押权利的，出质人有权在质权实现后依法向鹿港科技进行追偿。

（八）质押物价值发生变化的后续安排

1、在公司债券有效存续期间，若以连续 3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价计算，标的股票的价值低于本次债券尚未偿还本金及当年利息总额的 1.5 倍，质权人有权要求出质人以其持有的鹿港科技剩余股份追加担保以确保担保价值（以办理追加质押股份的质押登记手续日前连续 3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的均价计算）不低于本次债券尚未偿还本金及 1 年利息总额的 1.5 倍，各出质人分摊追加担保比例按照各出质人本次出质后剩余股份比例执行，直至出质人剩余股票全部质押为止。

2、在公司债券有效存续期间，若以连续 30 个交易日收盘价的均价计算，标的股票的价值超过本次债券尚未偿还本息总额的 2.5 倍，出质人有权要求对超出本次债券尚未偿还本息总额 2 倍的部分通过解除质押的方式进行释放，但释放后的质押股票的价值（以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日前连续 3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的均价计算）不得低于本次债券尚未偿付本息总额的 2 倍，质权人应当就出质人办理解除质押担保手续给予必要的配合。

（九）质权人的权利义务

1、质权人作为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有权代表债券持有人作为质权人签署本协议。

2、质权人应当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履行配合办理质押登记手续、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义务，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履行本合同项下有关债券持有人享有和承担的权利、义务。

3、若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本次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人发生变更，变更后的受托管理人将继续履行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

4、质权人应尽最大努力为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行事，质权人不履行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损害债券持有人的利益的，应当承担民事责任。

（十）出质人的声明和承诺

出质人声明并承诺如下：

1、出质人签署本合同是出于出质人的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任何欺诈、胁迫等情形；

2、出质人知悉，质权人系代表债券持有人签署股票质押担保合同，除配合办理有关质押登记手续、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外，有关股票质押担保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均由债券持有人享有和承担；

3、出质人合法拥有出质财产，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截至股票质押担保合同签署之日，出质财产未被设定担保或采取强制措施；

4、股票质押担保合同生效后及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如因出质人的财产状况发生变化，或者出质人涉及任何诉讼、仲裁、政府部门的调查、行政处罚案件，或者出质人所持有的鹿港科技股票被司法冻结等导致出质财产受到或可能受到损害的情形，从而可能影响出质人履行本合同的能力的，出质人应立即通知债券持有人及质权人；

5、在中国证监会核准鹿港科技发行公司债券后，出质人应与质权人及时向证券登记机构办理股票质押登记手续。

6、若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本次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人发生变更，出质人应配合办理质权人变更的有关变更登记手续并继续履行股票质押担保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

（十一）质权人的声明和承诺

质权人作为债券持有人的代理人，承诺尽最大努力为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行事，若质人不履行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损害债券持有人的利益的，质人将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十二）生效

1、股票质押担保合同自出质人和质权人签署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2、投资者认购、持有、鹿港科技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视为其接受股票质押担保合同规定的所有内容且无任何异议。

（十三）费用承担

股票质押担保合同项下可能发生的任何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因评估、公证、登记、保管、提存、拍卖等产生的费用），均由出质人承担。

三、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对担保事项的持续监督安排

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对担保事项作持续监督。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包括：

1、当发行人提出变更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时，对是否同意发行人的建议作出决议；

2、当发行人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债券利息和/或本金时，对是否同意相关解决方案作出决议，对是否委托债券受托管理人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发行人和担保人偿还债券本息作出决议，对是否委托债券受托管理人参与发行人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作出决议；

3、当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发行人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4、当担保人或担保物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5、对更换债券受托管理人作出决议；

6、当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权利的方案作出决议；

7、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债券受托管理人将持续关注担保人的资信状况，当出现可能影响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宜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代表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发行人及其他有关主体进行沟通，促成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为发行人或其他主体所接受，督促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以书面通知或者公告的方式提醒全体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遵守债券持有人会

议决议。

此外,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将出具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以及及时向债券持有人披露相关信息。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上市及股本变化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

钱文龙等25位自然人于2002年12月以现金方式共同出资设立鹿港毛纺织品。鹿港毛纺织品设立时注册资本4,584万元，经营范围为“毛纱、棉纱、纺织品原料及产品、化纤纱线、针纺织品购销”。张家港长兴会计师事务所于2002年12月10日出具了张长会验字（2002）第639号《验资报告》，验证股东出资足额到位。2002年12月13日，鹿港毛纺织品在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设立登记，并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2年12月15日，鹿港毛纺织品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鹿港毛纺集团有限公司。2003年2月11日，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以（2003）名称变更第02110000号通知书核准鹿港毛纺织品变更名称为江苏鹿港毛纺集团有限公司，并于2003年2月12日在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公司名称变更登记手续。

（二）发行人历次股本变化及上市情况

1、2008年2月增资

2008年2月25日，鹿港毛纺集团召开股东会，决定增加注册资本559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143万元。钱文龙等18位原股东与邹国栋等22位新股东向鹿港毛纺集团投入资金共计2,291.9万元，投入资金按4.1:1折计注册资本金，其中559万元计入鹿港毛纺集团注册资本，其余1,732.9万元计入鹿港毛纺集团资本公积金。张家港扬子江会计师事务所于2008年2月26日出具了张扬会验字（2008）第032号《验资报告》，验证股东出资足额到位。2008年2月28日，鹿港毛纺集团在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2、2008年4月增资

2008年4月15日，鹿港毛纺集团召开股东会，决定增加注册资本308.58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451.58万元。华芳集团向鹿港毛纺集团投入资金2,554.47

万元，其中194.63万元计入鹿港毛纺集团注册资本，其余2,359.84万元计入鹿港毛纺集团资本公积。钱树良向鹿港毛纺集团投入资金1,495.53万元，其中113.95万元计入鹿港毛纺集团注册资本，其余1,381.58万元计入鹿港毛纺集团资本公积。张家港扬子江会计师事务所于2008年4月17日出具了张扬会验字（2008）第070号《验资报告》，验证股东出资足额到位。2008年4月18日，鹿港毛纺集团在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3、2008年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08年5月9日，鹿港毛纺集团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鹿港毛纺集团以截至2008年4月30日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大信宜审字(2008)第025号《审计报告》审计的净资产235,225,332.90元中的159,000,000元折合为公司股份15,9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由各股东按其出资比例持有相应的股份，其余净资产76,225,332.90元列入公司资本公积金，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2008年5月26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大信宜验字(2008)第006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整体变更的净资产折股进行了验证，股份公司注册资本15,900万元已全部足额到位。2008年5月30日，公司在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2011年公开发行普通股上市

2011年5月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654号文核准本公司发行新股，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于2011年5月18日公开发行5,300万股新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53,0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48,199.30万元，公司股票于2011年5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5,900万股增加至21,200股。2011年6月7日，公司在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发行人股本总额及股东持股情况

（一）股本总额和股本结构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总额及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票类别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9,000,000	75%
1、国家股	-	-
2、国有法人股	-	-
3、其他内资股	49,275,916	23.24%
其中：境内法人股	5,676,551	2.68%
境内自然人股	43,599,365	20.56%
4、高管股份	109,724,084	51.7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3,000,000	25%
1、人民币普通股	53,000,000	25%
合计	212,000,000	100.00%

（二）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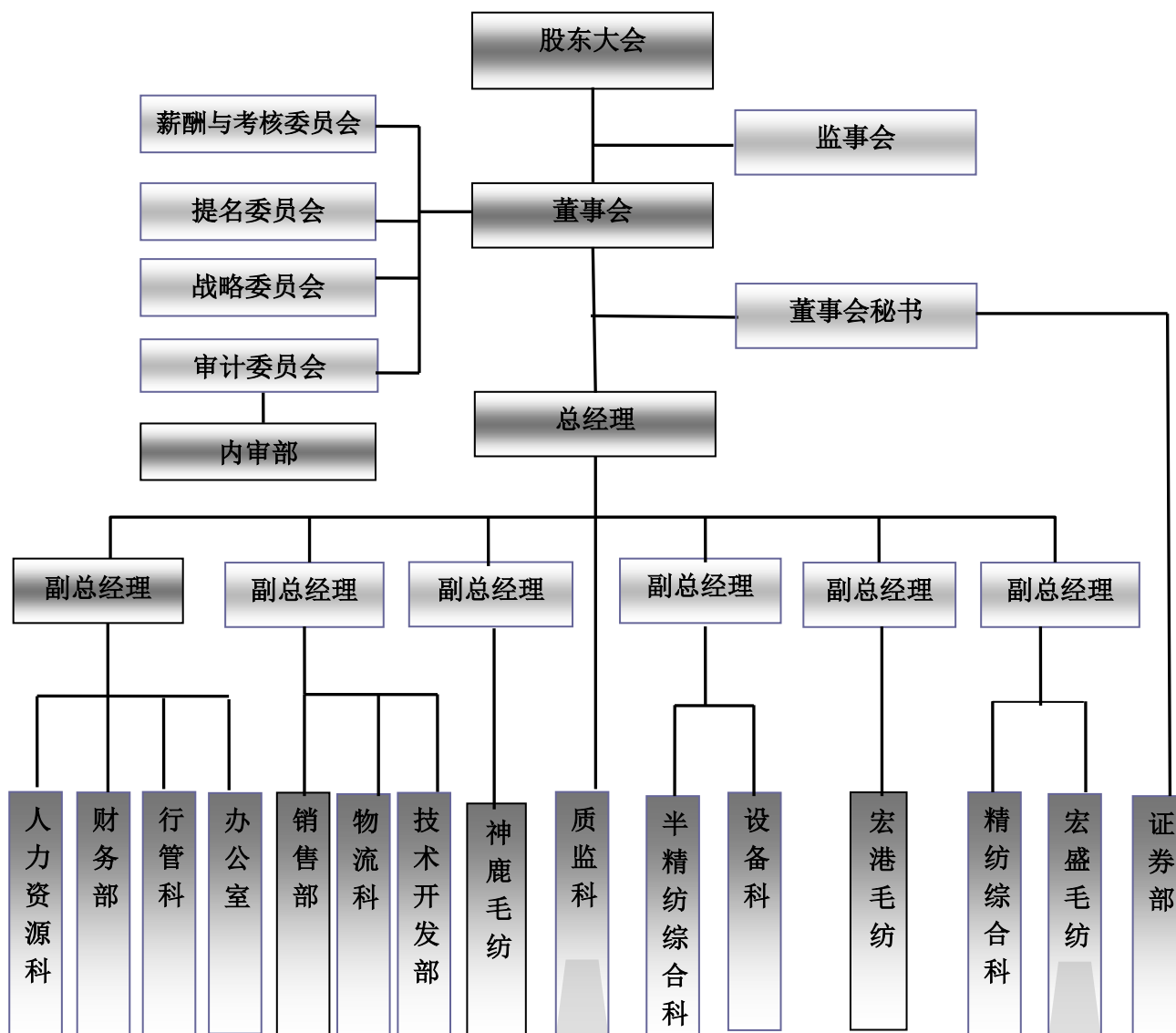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股权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解除限售日期
钱文龙	境内自然人	48,307,907	22.79%	48,307,907	2014.5.27
缪进义	境内自然人	22,843,268	10.78%	22,843,268	2014.5.27
钱忠伟	境内自然人	22,843,268	10.78%	22,843,268	2014.5.27
陈海东	境内自然人	8,062,580	3.80%	8,062,580	2014.5.27
华芳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76,551	2.68%	5,676,551	2012.5.27
韩小军	境内自然人	4,706,375	2.22%	4,706,375	2012.5.27
钱树良	境内自然人	3,323,449	1.57%	3,323,449	2012.5.27
钱玲娣	境内自然人	2,945,752	1.39%	2,945,752	2012.5.27
徐群	境内自然人	2,945,752	1.39%	2,945,752	2012.5.27
谢惠琴	境内自然人	2,945,752	1.39%	2,945,752	2012.5.27

三、发行人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组织结构如下：



(二) 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1、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有控股子公司4家，联营以及参股公司1家

(1)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 比例
1	张家港市宏盛毛纺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塘桥镇鹿苑	1,039	100.00%
2	张家港保税区鹿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张家港保税区纺织原料市场 818A 室	2,000	100.00%
3	洪泽县宏港毛纺有限公司	洪泽县工业园区东五道	2,000	100.00%

4	张家港神鹿毛纺织染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塘桥镇花园村	360 万美元	75.00%
---	---------------	------------	---------	--------

宏盛毛纺成立于1998年3月2日，法定代表人为钱忠伟，经营范围包括：毛线、毛纱、化纤、针纺织品、毛条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截至2011年12月31日，宏盛毛纺总资产13,460.92万元，净资产6,775.00万元，2011年实现营业收入15,461.45万元，净利润1,151.34万元。

鹿港国际成立于2007年11月14日，法定代表人为缪进义，经营范围包括：纺织原料、针纺织品、五金、服装、钢材、建材的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转口贸易，国内保税区企业间的贸易及同区外有进出口经营权企业间的贸易（涉及专项审批的，凭许可证经营）。截至2011年12月31日，鹿港国际总资产11,047.56万元，净资产2,881.32万元，2011年实现营业收入55,091.97万元，净利润410.83万元。

宏港毛纺成立于2002年6月25日，法定代表人为倪雪峰，经营范围包括：毛纱、毛线及各类纱线纺织、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专项审批规定的，需办理审批后方可经营）。截至2011年12月31日，宏港毛纺总资产16,675.86万元，净资产7,442.58.17万元，2011年实现营业收入38,641.79万元，净利润1,834.92万元。

神鹿毛纺成立于2006年4月10日，法定代表人为黄春洪，经营范围包括：生产高档织物面料的织染及后整理加工与各类针织纱、特种纱线，销售自产产品，并从事上述同类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不含进口分销业务）。截至2011年12月31日，神鹿毛纺总资产19,227.32万元，净资产10,610.63万元，2011年实现营业收入22,515.53万元，净利润2,789.51万元。

(2)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1家联营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湖南拓普竹麻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南县茅草街镇银河路	2007年6月1日	16,500	16.24	竹、麻产品开发、生产、销售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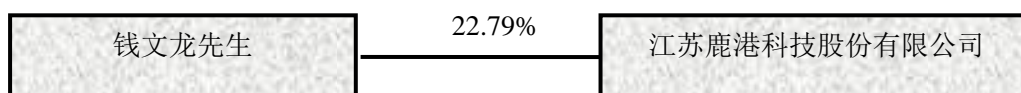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钱文龙先生。截至2011年12月31日,钱文龙先生直接持有公司4,830.79万股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的22.79%, 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钱文龙先生, 1953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高级经济师, 中共党员。1972年起历任海安油脂厂、鹿苑电阻厂、华联毛纺织染厂工人、张家港市毛精纺厂车间主任、副厂长、张家港市鹿港毛纺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鹿港毛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现任公司董事长。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权关系

截至2011年12月31日,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2011年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钱文龙	董事长	男	59	120.49	否	是
缪进义	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47	106.33	否	是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2011年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钱忠伟	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男	46	101.47	否	是
陈海东	董事	男	58	35.96	否	是
徐群	董事、财务负责人	女	43	28.19	否	是
倪明玉	董事	女	49	34.03	是	是
于北方	独立董事	女	44	4	否	否
范雪荣	独立董事	男	49	4	否	否
黄雄	独立董事	男	49	2	否	否
高慧忠	监事会主席	男	43	22.16	否	是
钱丽	职工监事	女	38	6.05	否	否
许建秋	监事	男	49	29.4	否	是
曹文虎	副总经理	男	45	52.14	否	是
黄春洪	副总经理	男	34	87.14	是	是
倪雪峰	副总经理	男	44	52.47	否	是
邹国栋	副总经理、董秘	男	35	40.58	否	是
袁爱国	副总经理	男	44	47.26	否	是

注：

1、发行人董事倪明玉在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神鹿毛纺任董事、呢绒部部长，其薪酬系在神鹿毛纺领取；

2、发行人高管黄春洪在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神鹿毛纺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其薪酬系在神鹿毛纺领取。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及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姓名	兼职单位	现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钱文龙	大鹿投资	董事长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姓名	兼职单位	现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缪进义	鹿港国际	董事长、总经理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神鹿毛纺	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大鹿投资	副董事长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钱忠伟	宏盛毛纺	董事长兼总经理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大鹿投资	副董事长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陈海东	大鹿投资	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鹿港国际	财务负责人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神鹿毛纺	财务负责人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宏盛毛纺	财务负责人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宏港毛纺	财务负责人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徐群	鹿港国际	监事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神鹿毛纺	监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大鹿投资	董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宏港毛纺	财务机构负责人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倪雪峰	宏港毛纺	董事长、总经理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黄春洪	神鹿毛纺	董事长、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倪明玉	神鹿毛纺	董事、呢绒部部长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曹文虎	鹿港国际	副董事长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袁爱国	宏港毛纺	监事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宏盛毛纺	监事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大鹿投资	监事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于北方	张家港沙洲职业工学院	会计教研室主任	无
范雪荣	江南大学纺织服装学院	图书馆馆长	无
黄雄	中信银行张家港支行	副行长	无
	江苏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八、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

1、主营业务概况

发行人为一家集产品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为一体，主要从事各类针织毛纺纱线以及高档精纺呢绒面料生产与销售的公司。

发行人经营范围为：全毛、化纤、各类混纺纱线、毛条、高仿真化纤、差别化纤维和特种天然纤维纱线及织物、特种纺织品研发、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纺织原料、针纺织品、五金、服装、钢材、建材的购销。发行人主导产品为“鹿港牌”精纺纱线（腈纶仿羊绒系列纱线、全羊绒纱、全毛纱、毛腈纱、混纺纱）及半精纺纱（全羊绒纱、丝羊绒纱、各种纤维混合纱）以及呢绒面料。

（二）主要产品收入情况分析（合并报表口径）

2011年度、2010年度和2009年度，公司合并报表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72,429.48万元、151,476.16万元、117,548.35万元。

1、主营业务分产品销售情况

主营业务分产品销售情况表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精纺	116,788.52	67.73%	98,048.91	64.73%	81,929.22	69.70%
半精纺	38,097.17	22.09%	39,295.66	25.94%	24,388.60	20.75%
呢绒	17,543.79	10.17%	14,131.59	9.33%	11,230.53	9.55%
合计	172,429.48	100%	151,476.16	100%	117,548.35	100%

近三年，公司精纺、半精纺纱线及呢绒产品收入呈现较大幅度的增长，产品结构相对较为稳定。

2、主营业务分地区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国内	108,413.98	60.70%	79,179.01	50.81%	59,751.95	49.22%

国外	70,185.55	39.30%	76,667.62	49.19%	61,635.49	50.78%
合计	178,599.53	100.00%	155,846.63	100.00%	121,387.44	100.00%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为外销和内销两种，其中自行报关、直接出口到境外为外销，其他为内销。近三年，公司内外销比例基本保持稳定，但随着国内市场销售旺盛，国外市场受经济复苏缓慢、欧债危机等影响增长有所放缓，公司也适当调整了销售策略，加大了对国内市场的销售力度，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内销比例有所上升。

（三）主营业务利润情况分析（合并报表口径）

2011年度、2010年度和2009年度，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分别为26,061.79万元、24,008.69万元、16,506.85万元。

主营业务利润分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精纺	13,393.13	51.39%	12,184.74	50.75%	9,057.35	54.87%
半精纺	8,562.60	32.85%	8,910.33	37.11%	5,122.85	31.03%
呢绒	4,106.06	15.76%	2,913.62	12.14%	2,326.65	14.10%
合计	26,061.79	100.00%	24,008.69	100.00%	16,506.85	100.00%

公司毛利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近三年，精纺业务毛利占比均超过50%，各项业务毛利占比基本稳定。随着人们生活品质提高和纺织技术不断进步，半精纺纱线市场空间成长较快，预计未来半精纺业务营业毛利占比将进一步提升。

第五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募集说明书所载2009年度、2010年度和2011年度财务报告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本节披露的财务会计信息以公司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最近三年财务报告为基础。

本公司2009-2010年度财务报告经江苏公证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苏公 W[2011]A057 号），2011 年度财务报告经江苏公证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苏公 W[2012]A095 号）。

一、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以及 2009 年度、2010 年度和 2011 年度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7,223,242.41	138,607,549.75	97,103,879.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7,060,000.00	30,051,724.73	1,700,000.00
应收账款	116,840,300.43	103,589,644.97	110,568,095.71
预付账款	22,129,301.00	23,822,561.56	35,402,544.00
其他应收款	3,829,165.08	2,045,887.73	6,230,411.80
存货	503,110,111.84	377,974,848.08	283,239,026.46
流动资产合计	1,070,192,120.76	676,092,216.82	534,243,957.43
非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100,000.00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长期股权投资	26,790,000.00	26,790,000.00	26,790,000.00
固定资产	361,830,021.68	343,605,280.86	326,398,774.53
在建工程	150,300,117.07	22,145,267.88	13,983,254.21
无形资产	70,767,517.00	47,573,010.23	44,664,405.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88,864.86	1,782,344.83	2,488,846.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1,876,520.73	441,895,903.80	414,425,279.88
资产总计		1,117,988,120.62	948,669,237.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1,502,996.40	367,806,285.37	284,402,013.78
应付票据	59,400,000.00	102,000,000.00	132,800,000.00
应付账款	200,695,430.93	163,227,499.12	147,136,764.67
预收账款	36,189,176.15	21,306,801.08	12,639,893.43
应付职工薪酬	29,824,930.86	28,908,495.32	22,365,728.84
应交税费	-23,317,769.72	-13,834,422.68	-19,702,363.82
其他应付款	3,518,804.27	1,866,677.75	1,703,812.80
其他流动负债	-	2,422,333.62	
流动负债合计	567,813,568.89	673,703,669.58	581,345,849.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15,000,000.00	12,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000,000.00	15,000,000.00	12,000,000.00
负债合计	667,813,568.89	688,703,669.58	593,345,849.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2,000,000.00	159,000,000.00	159,000,000.00
资本公积	502,885,150.35	73,892,150.35	73,892,150.35
盈余公积	14,269,311.66	10,014,085.66	4,514,130.07
未分配利润	258,574,144.91	166,825,416.62	102,918,382.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87,728,606.92	409,731,652.63	340,324,662.45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少数股东权益	26,526,564.68	19,552,798.40	14,998,725.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4,255,171.60	429,284,451.03	355,323,387.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82,068,740.49	1,117,988,120.62	948,669,237.31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85,995,329.07	1,558,466,271.39	1,213,874,408.37
其中：营业收入	1,785,995,329.07	1,558,466,271.39	1,213,874,408.37
二、营业总成本	1,666,658,333.76	1,447,960,652.53	1,151,885,195.89
其中：营业成本	1,522,514,868.43	1,315,845,039.60	1,044,424,792.83
营业税金及附加	6,654,681.96	2,693,246.11	3,734,302.36
销售费用	55,543,980.88	47,434,468.37	35,847,152.65
管理费用	60,642,800.52	58,108,359.12	49,022,065.63
财务费用	19,902,009.33	25,301,126.60	20,529,128.51
资产减值损失	1,399,992.64	-1,421,587.27	-1,672,246.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374,753.47	12,755.18	-116,149.44
三、营业利润	119,711,748.78	110,518,374.04	61,873,063.04
加：营业外收入	10,909,618.28	8,757,937.75	23,016,269.38
减：营业外支出	2,243,097.88	377,129.19	4,167,025.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019,846.03	-	3,746,537.71
四、利润总额	128,378,269.18	118,899,182.60	80,722,306.75
减：所得税费用	25,400,548.62	25,063,119.17	18,951,801.38
五、净利润	102,977,720.56	93,836,063.43	61,770,505.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96,003,954.29	89,281,990.19	57,530,065.03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6,973,766.27	4,554,073.24	4,240,440.34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1	0.56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1	0.56	0.36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102,977,720.56	93,836,063.43	61,770,505.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6,003,954.29	89,281,990.19	57,530,065.0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973,766.27	4,554,073.24	4,240,440.34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05,887,575.40	1,893,184,857.76	1,468,126,669.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088,587.61	64,498,868.23	25,551,198.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86,453.60	17,281,763.91	6,277,777.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0,362,616.61	1,974,965,489.90	1,499,955,645.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29,807,200.81	1,689,169,236.33	1,277,076,173.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780,598.22	117,777,307.96	91,134,478.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687,250.08	41,735,022.93	30,244,208.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891,758.85	55,269,415.86	81,128,160.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8,166,807.96	1,903,950,983.08	1,479,583,02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04,191.35	71,014,506.82	20,372,623.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100,000.00	2,970,750.2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4,753.47	12,755.18	13,100.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28,668.97	3,508,211.53	21,746,4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8,861,59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803,422.44	3,620,966.71	103,591,840.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4,842,067.30	69,528,234.49	101,810,776.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	3,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6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842,067.30	69,528,234.49	110,460,776.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038,644.86	-65,907,267.78	-6,868,936.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20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6,308,493.25	564,711,701.42	500,086,002.0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6,508,493.25	564,711,701.42	500,086,002.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7,611,782.22	478,307,429.83	490,987,788.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690,756.21	40,257,730.46	24,379,900.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07,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7,509,538.43	518,565,160.29	515,367,688.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998,954.82	46,146,541.13	-15,281,686.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75,594.58	-2,472,276.01	-582,229.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731,713.19	48,781,504.16	-2,360,228.91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181,961.94	24,400,457.78	26,760,686.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913,675.13	73,181,961.94	24,400,457.78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本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以及 2009 年度、2010 年度和 2011 年度的母公司利润表、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如下：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8,468,659.91	71,627,563.65	43,694,601.17
应收票据	11,370,000.00	-	1,700,000.00
应收账款	199,949,941.38	92,991,255.01	89,292,053.47
预付账款	7,090,519.13	9,977,250.64	9,089,270.62
其他应收款	3,621,574.54	1,665,973.71	20,257,581.40
存货	421,035,144.41	330,400,474.03	293,422,748.63
流动资产合计	951,535,839.37	506,662,517.07	457,456,255.29
非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1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17,637,786.80	117,637,786.80	117,637,786.80
固定资产	175,928,823.35	165,598,917.84	156,829,159.96
在建工程	126,439,515.95	21,442,567.88	6,479,214.98
无形资产	57,375,976.59	42,066,045.67	42,934,879.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4,221.10	1,651,606.86	2,180,474.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9,286,323.79	348,396,925.05	326,161,516.10
资产总计	1,430,822,163.16	855,059,442.12	783,617,771.39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8,502,996.40	311,222,189.31	218,402,013.78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27,000,000.00	44,800,000.00
应付账款	238,319,973.29	190,891,837.95	157,965,072.48
预收账款	28,703,100.95	15,047,404.07	9,170,249.79
应付职工薪酬	13,579,724.10	16,196,198.8	13,484,326.25
应交税费	-23,991,882.88	-17,505,673.88	-15,024,841.97
其他应付款	2,031,801.67	653,962.65	80,814,317.41
其他流动负债	-	2,422,333.62	
流动负债合计	497,145,713.53	545,928,252.52	509,611,137.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000,000.00		
负债合计	597,145,713.53	545,928,252.52	509,611,137.74
所有者（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2,000,000.00	159,000,000.00	159,000,000.00
资本公积	505,218,332.90	76,225,332.90	76,225,332.90
盈余公积	14,269,311.66	10,014,085.66	4,514,130.07
未分配利润	102,188,805.07	63,891,771.04	34,267,170.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3,676,449.63	309,131,189.6	274,006,633.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30,822,163.16	855,059,442.12	783,617,771.39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62,897,467.01	1,663,943,160.10	1,223,036,604.56
减：营业成本	1,698,438,520.14	1,495,446,202.90	1,109,902,099.75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59,112.06	1,086,187.7	2,742,305.65
销售费用	49,086,174.06	39,778,324.56	29,461,095.11
管理费用	43,360,151.66	40,288,715.18	33,345,073.66
财务费用	16,263,887.55	19,514,126.94	14,969,455.26
资产减值损失	1,032,894.07	-765,435.58	-1,543,897.21
投资收益	225,739.77	12,755.18	-116,149.44
二、营业利润	51,482,467.24	68,607,793.58	34,044,322.90
加：营业外收入	6,966,494.02	4,669,800.38	4,694,335.91
减：营业外支出	2,223,097.88	373,820.13	1,474,270.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	1,216,199.71
三、利润总额	56,225,863.38	72,903,773.83	37,264,388.75
减：所得税费用	13,673,603.35	17,904,217.88	9,924,400.33
四、净利润	42,552,260.03	54,999,555.95	27,339,988.42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	0.35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0	0.35	0.17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2,552,260.03	54,999,555.95	27,339,988.4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73,281,709.08	1,874,540,887.04	1,375,937,589.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661,224.56	49,407,796.46	20,666,823.82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91,092.62	16,527,259.18	14,543,160.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5,734,026.26	1,940,475,942.68	1,411,147,573.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65,619,943.47	1,810,406,380.43	1,260,454,812.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675,252.52	48,033,830.39	42,098,713.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492,532.92	18,529,734.94	12,538,732.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402,792.92	42,760,060.37	68,904,168.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4,190,521.83	1,919,730,006.13	1,383,996,427.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456,495.57	20,745,936.55	27,151,146.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100,000.00	2,970,750.2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5,739.77	12,755.18	13,100.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88,380.50	833,653.84	318,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78,861,59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14,120.27	946,409.02	82,163,940.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2,997,869.26	40,339,276.97	94,374,709.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	3,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6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997,869.26	40,339,276.97	103,024,709.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583,748.99	-39,392,867.95	-20,860,768.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20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6,162,574.56	403,096,906.56	395,933,602.0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6,362,574.56	403,096,906.56	395,933,602.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8,881,767.47	310,276,731.03	386,320,788.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678,034.61	35,006,010.45	19,487,402.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07,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4,766,802.08	345,282,741.48	405,808,190.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595,772.48	57,814,165.08	-9,874,588.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165,409.90	-2,380,692.48	-503,966.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720,937.82	36,786,541.2	-4,088,178.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909,472.13	13,122,930.93	17,211,108.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630,409.95	49,909,472.13	13,122,930.93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近三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三、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一）财务指标

1、合并报表口径

主要财务指标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流动比率（倍）	1.88	1.00	0.92
速动比率（倍）	1.00	0.44	0.43
资产负债率（%）	39.70%	61.60	6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78	2.70	2.23
主要财务指标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6.20	14.55	11.78
存货周转率（次）	3.46	3.98	3.9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3	0.45	0.13

2、母公司报表口径

主要财务指标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流动比率（倍）	1.91	0.93	0.90
速动比率（倍）	1.07	0.32	0.32
资产负债率（%）	41.73%	63.85	65.03
主要财务指标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72	18.26	15.69
存货周转率（次）	4.52	4.79	4.22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二）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最近三年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83,339.51	817,084.54	11,552,481.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福利企业退税除外）	6,922,342.44	4,071,979.66	4,729,396.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923,37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3,767.50	1,024,244.34	-68,188.85
所得税影响额	-1,452,672.50	-1,413,909.68	-4,215,198.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6,535.21	-112,730.55	-120,868.22
合 计	4,443,562.72	4,386,668.31	12,800,997.62

（三）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公司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1	0.56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51	0.56	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65	24.02	18.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8	0.53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	0.48	0.53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74	22.84	14.33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基本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frac{P_0}{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pm Ek \times M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第六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 4 亿元）公司债券。

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运用计划

经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公司债务，优化负债结构。公司补充流动资金的主要原因是：

（一）补充存货需要合理增加流动资金

基于公司的市场定位，公司目前的纱线产品主要包括精纺纱和半精纺纱，近年来公司的销售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原材料主要为腈纶丝束、羊毛等大宗物资，2010 年末原材料比 2009 年末增长 46.21%，主要是因为随着经济复苏，客户订单及采购意向增长较快，公司相应增加原材料库存。

公司储备原材料金额较大的原因：一是公司各类原料规格较多，均备有一定的存货，以保证客户订单能顺利完成。二是为应对原材料价格频繁变动，公司接到订单后即采购原材料锁定价格；而上游原材料由于国内产能的无序扩大始终处于资源紧缺状态，同时，毛纺行业产品规格多，为了满足质量可靠和交货及时的要求，须有一定的安全库存，所以公司需提前购置相应原材料以备生产。目前公司生产使用的主要原材料腈纶丝束、羊毛等占用了较多的流动资金，为了保证日常生产的顺利进行，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预计存货水平将继续上升，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

（二）公司增加新产品品种需要合理增加流动资金

近年来，公司一直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需要投入大量流动资金组织原材料的采购和产品生产。根据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公司仍以各

类多种纤维混纺纱线、腈纶仿羊绒纱以及高档精纺呢绒面料的设计、生产和销售为主要经营方向，同时根据市场的需求导向，公司拟进一步增加现有的纱线规格及品种，并拟增加粗纺纱线的生产，上述新增品种预计将需要增加新的流动资金。

（三）公司经营规模扩大需要合理增加流动资金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公司预计到 2015 年销售收入要达到 30 亿元，较 2010 年增长 1 倍左右，与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相匹配，公司除存货外的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应收票据等经营性流动资产规模也将相应增加，因此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需要的流动资金量自然增长。

上述主营业务活动的开展和实施需要补充大量的流动资金，通过发行公司债券补充流动资金，可以为公司获得较长期限的稳定经营资金，通过统筹安排，能够一定程度上缓解未来经营和发展中流动资金压力，有助于公司扩大产销规模，提高技术实力，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主营业务获得持续稳定的发展。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对发行人负债结构的影响

若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口径模拟计算，本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将由本期债券发行前的 85.03% 下降至 53.18%，这将改善公司的负债结构，并有利于公司中长期资金的统筹安排和战略目标的稳步实施。

（二）对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若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口径模拟计算，本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将由本期债券发行前的 1.88、1.00 分别增加至 2.59、1.70，流动资产对于流动负债的覆盖能力将得到提升，短期偿债能力将有所增强。

本期债券发行是公司通过资本市场直接融资渠道募集资金，加强资产负债结构管理的重要举措之一，使公司的资产负债期限结构得以优化，拓展了公司的融资渠道，为公司的业务发展以及盈利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三）有利于公司经营的长期稳定发展

发行人主要的原材料包括腈纶、澳洲羊毛等。这些原材料价格受到经济环境、自然气候、供求关系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经营性现金流存在较大压力，并直接影响公司的生产成本，盈利水平和经营业绩。为了保证公司健康持续经营，需要足够的流动资金，提高盈利能力，适应了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为公司做大做强提供良好条件。

另外利用募集资金偿还公司债务，可以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期限结构，拓展公司融资渠道，为公司的业务发展以及盈利增长奠定良好的基础。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本募集说明书的备查文件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 3 年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
- （二）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
- （三）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四）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五）发行人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六）发行人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二、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以自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到下列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 （一）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塘桥镇鹿苑工业区

电话：0512-58353258

传真：0512-58470080

联系人：邹国栋

-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 178 号华融大厦 5、6 楼

电话：0755-82707845

传真：0755-82707983

联系人：郑周

此外，投资者可以自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告之日起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站（www.sse.com.cn）查询部分相关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之盖章页】

